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证券代码：600141

公告编号：临 2016—053

##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长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七次董事会和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发行长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的议案。公司同意以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为联席主承销商，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长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 2016-012）。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决定聘请浦发银行为本次发行长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的唯一主承销商；确定本次长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拟注册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分期发行，一期发行金额 5 亿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完成了本次长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的信用评级工作，相关中介机构正在进行尽职调查、内部授信审批、内部业务审批等流程。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0 一 六 年 六 月 十 三 日